证券代码：400016，420016　　股票简称：金田 A3，金田 B3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08 年 4 月 28 日下午，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二楼 15#，召开董事局全体会议（除李邦为先生出差，也未授权委托外，其余董事全部到会），审议 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。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仍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企业会计制度》进行审计，并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经审议，到会董事一致通过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所作的《200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局

2008 年 4 月 28 日